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

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河南科迪速冻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迪速冻”）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科迪速冻 100% 股权，同时向不超过 10 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已经审阅了公司董事会提供的《河南科迪乳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文件，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董事会在发出前述本次重组相关议案前，已将相关材料交予我们审议。经审议，我们认为公司本次重组相关议案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将前述本次重组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在审议本次重组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